

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商城县自然资源局(单位名称)的商城县自然资源局商城县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商城县自然资源局商城县 2021 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与监测项目(标的名称), 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 承接企业为河南省润丰技术咨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46人, 营业收入为1469.34万元, 资产总额为1481.72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 2. /(标的名称), 属于(/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接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/人, 营业收入为/万元, 资产总额为/万元, 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河南省润丰技术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7月08日

